

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和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或公司)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,会议于2024年3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,程黎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,其余监事现场出席。会议应参与表决的监事3人,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决议内容合法有效。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,审议通过后方可正式生效。

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24年3月30日公告于巨潮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,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政策的变化进行的调整,符合有关规定。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,我们同意

公司实施上述会计政策变更。

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公告于巨潮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和《上海证券报》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。

同意本议案，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审议通过后方可正式生效。

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公告于巨潮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董事会出具的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，遵循了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，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，并得到了有效的贯彻和执行，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，有效的防范了经营风险。公司内部控制的的评价报告全面、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运行情况。

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公告于巨潮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制定 2023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：本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

转增股本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兼顾了投资者的利益和公司持续发展的需求，同意该议案，并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利润分配预案。

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审议通过后方可正式生效。

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公告于巨潮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和《上海证券报》的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编制的《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以及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审议通过后方可正式生效。

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公告于巨潮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和《上海证券报》的《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。

同意本议案，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审议通过后方可正式生效。

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公告于巨潮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八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〈金融服务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《金融服务协议》，协议有效期 3 年。

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审议通过后方可正式生效。

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公告于巨潮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和《上海证券报》的《关于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〈金融服务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九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同意本议案，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，审议通过后方可正式生效。

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公告于巨潮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和《上海证券报》的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十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四年三月三十日